

湛江市财政局文件

湛财工〔2022〕12号

关于转下达 2022 年中央节能减排 (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 补助资金的通知

经开区财政局:

根据《关于提前转下达 2022 年中央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 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21〕108 号), 现转下达你区 2022 年中央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 补助资金 6426 万元, 用于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项目(详见附件 1), 具体项目计划由市工信局另文下达。上述资金收入列 2022 年政府收支科目“11002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支出列政府收支科目“2111301 循环经济”。

请加强资金监管, 切实加快预算执行, 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和安全有效, 并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在预算执

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附件：1. 2022年中央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

补助资金分配情况表

2. 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月17日印发

校对：左芳

绩效目标表

支持园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实施期目标：成为具有内生发展动力、资源能源高效、生态环境优良、宜商宜居宜业的循环化典范开发区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园区主要资源产出率提高率	16.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98%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重复用水率	92%
质量指标	《实施方案》确定的目标指标完成率（达到目标值的90%以上的指标占比）	90%
	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重点项目完工率	80%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中央财政资金分配合理、拨付程序合规	是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园区本省经济总量稳定增长，带动园区所在地区经济增长	明显
	增强园区活力，提高园区综合竞争能力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社会就业	明显
	促进居民生活质量全面提升	提升
	促进当地社会和谐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园区及周边地区环境质量改善	明显
	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	提高
	资源能源消耗量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广东省园区循环化改造起到引领带动作用	符合
满意度指标	园区周边居民满意度	满意

附件1

2022年中央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分配情况表

单位：元

地区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64,260,000.00	
经开区	2022年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循环化改造项目	2300250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4,260,000.00	